

证券代码：600193

证券简称：ST 创兴

编号：临 2020—012 号

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 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公函【2020】0558 号《关于对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》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现将《问询函》内容公告如下：

“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：

依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 - 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（以下简称《格式准则第 2 号》）、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，经对你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，为便于投资者理解，请你公司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。

一、公司 2019 年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了上海东江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0% 股权（以下简称东江建筑）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2019 年东江建筑的主要财务数据，包括资产、负债、收入、主要费用情况、毛利率、净利润等，以及上述各项指标的同比变化情况，若有变化幅度较大的请说明原因；（2）东江建筑的前五大客户情况，包括客户名称、交易金额、是否为关联方等。

二、根据年报，公司年末商誉为 2371 万元，全部来源于东江建筑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期末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，说明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和合理性；（2）报告期内商誉的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规定。请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明确意见。

三、根据年报，公司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1.97 亿元，同比增加 948.16%。公司本年应收票据余额 184.8 万元，对应期初数为 0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结合报告期内合并东江建筑的情况、业务模式变化情况、上游供应商和下游客户

及相关结算方式的变化情况等，量化分析报告期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大幅增加的原因和合理性；（2）分业务列示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前五名对象、是否为关联方、销售或采购商品、交易金额、账期等具体情况。请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明确意见。

四、根据年报，公司年末存货余额 4.61 亿元，同比增加 895.25%，其中周转材料 5,984 元，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4.65 亿元。本期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99.5 万元，均为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准备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报告期末存货的具体情况，包括已完工未结算项目概况、各项目名称、合同总金额、合同签订日期、开工日期、施工期间、累计确认合同收入金额、完工进度及确定依据、目前项目进展及状态，是否按照合同条款进行正常结算等，是否存在大量已完工未结算的情形；（2）结合收入确认原则、业务模式等，说明公司年末库存商品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；（3）结合公司存货的特性，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、合理；（4）说明上述相关项目的确认是否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。请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。

五、根据年报，公司年末货币资金 1.11 亿元，其中受限资金 348 万元，主要为受司法冻结的货币资金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该笔货币资金受司法冻结的原因；（2）除已披露的受限货币资金外，是否存在其他潜在的限制性安排；（3）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的情况，是否存在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。请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明确意见。

六、根据年报，公司年末其他应付款 1.82 亿元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其他应付款的主要构成，说明其中是否存在长期挂账的情况；（2）前五大应付对象的名称、金额和形成事由。

七、根据年报，营业收入中，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工程建造劳务等共确认了营业收入 3.12 亿元，占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 56.08%。营业成本中，公司与分包公司在提供工程劳务中签订了劳务分包协议，应付工程分包款 1.38 亿元，较上年增长 91%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上述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和必要性，是否具有持续性；（2）关联交易定价的确定依据，说明价格是否公允及是否侵害上市公司利益；（3）对公司业务独立性和资产完整性的影响；（4）前五大

期末应付分包款对象名称、具体提供的产品科目、金额以及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。请会计师发表意见。

对于前述问题，公司依据《格式准则第2号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要求，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说明披露的，应当详细披露无法披露的原因。请你公司收到本问询函以后立即披露，并在五个交易日内，回复本问询函并予以披露，同时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。”

对于《问询函》所提问题，公司高度重视，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，积极组织各方对《问询函》所涉及的问题予以回复并及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5月22日